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4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洲电子	股票代码	00205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贺磊	刘道榆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第五工业区彩虹科技大楼6A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第五工业区彩虹科技大楼6A
电话	0755-26990000-8880	0755-26990000-8957
电子信箱	helei@coship.com	liudaoyu@coshi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6,677,143.12	383,997,918.99	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628,263.51	2,079,621.19	-1,52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877,140.66	-8,582,749.62	-25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83,449.81	-108,449,485.23	88.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97	0.0028	-1,517.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97	0.0028	-1,517.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0.23%	-3.4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5,212,911.72	1,815,013,175.03	-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99,190,263.84	926,946,438.39	-2.9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明	境内自然人	16.50%	123,107,038	0	质押	123,107,000
					冻结	123,107,03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9.16%	68,308,00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99%	22,310,000	0		
伍强	境内自然人	0.47%	3,469,446	0		
莫常春	境内自然人	0.37%	2,764,700	0		
苗成	境内自然人	0.32%	2,363,851	0		
叶欣	境内自然人	0.30%	2,250,000	0		
崔红君	境内自然人	0.30%	2,222,302	0		
虞伟庆	境内自然人	0.29%	2,131,300	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增宝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2,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判断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他们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叶欣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250,000股,莫常春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764,7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开展工作,围绕"新智慧 新同洲"领域积极拓展布局、快速恢复活力,进一步拓展多功能的智能机顶盒、智能路由、智能网关、智能音箱、自然光电视、网络宽带产品、数字前端设备,以及DVB+IP新一代业务融合平台的研发及推广。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新的运营与服务市场,包括优化和推广CoNET物联网解决方案和"雪亮工程"解决方案(Ovideo智慧视联云)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6,677,143.1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公司实现净利润-29,628,263.5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一)智能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为智能设备销售收入,主要销售产品包括多功能、多系列的智能机顶盒、智能路由、智能网关、智能音箱等智能设备。国内市场,公司快速恢复及强化B2B领域的服务能力及业务拓展能力,继续精耕细作广电运营商市场,通过创新、高质量的产品及专业的贴身服务,恢复广电运营商客户信心,主要的客户覆盖广东、贵州、湖北、湖南、江苏、四川、辽宁等省份。国际市场,保持南美、亚太传统优势市场份额,恢复前期丢失的印度、东南亚市场,同时尝试进入欧洲、北美市场。

(二)智慧平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智慧平台业务稳定发展,通过十多年的战略布局和市场拓展,公司智慧平台业务系统已经成为广电运营的最基础的系统,按局点进行统计,公司智慧平台业务系统的市场份额已占广电行业的较大比例。公司已经具备了较好的市场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长期的持续的研发投入,使得产品的质量不断提升和性能更加稳定;与长期合作客户的关系更加紧密,具有了一定的先入优势;已经积累了非常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搭建了强大的本地化服务团队,具备了较强的本地化交付能力。在巩固原有智慧平台及智慧家庭业务及市场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新的运营与服务市场,包括优化和推广CoNET物联网解决方案和"雪亮工程"解决方案(Ovideo智慧视联云)等。CoNET物联网解决方案专注于终端+平台+业务,涵盖了从设备、数据、应用到联动及调度指挥的全链条服务,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解决方案。Ovideo智慧视联云平台是公司推出的智慧安防解决方案,包括视频会议、视频监控、消防监控、信息发布、应急指挥、远程教育、远程监控、远程医疗、视频点播、视频电话等,为政府、企业、医院、学校等提供端到端安防解决方案。

(三)DVB+OTT业务

DVB+OTT业务是公司向智慧家庭及电视互联网战略转型的主线业务,公司已在辽宁等地区完成了DVB+OTT的布局工作,机顶盒的整转工作也部分完成。后续公司将根据国家广电总局相关政策的变化、市场的变化,对DVB+OTT业务进行及时调整和优化。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为更加客观、更合理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加可靠、相关及可比的会计信息,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特点和管理实践,拟对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等部分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1、变更原因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客户不断优化,目前公司应收账款的信用期一般为3至6个月,应收账款风险可控,坏账率较低。为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应收债权更加真实的反映回收状况及债权风险,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结合监管要求,同时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客户的信用状况、回款周期等各方面因素,公司拟对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比例会计估计进行变更。

2、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18年4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者单笔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2-关联方组合	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年以上	50	5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④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对于无明显减值迹象不能够按照回款计划如期回款的长期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统一按照长期应收款原值的5%计提坏账准备。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或者单笔金额为1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
组合2-关联方组合	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1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含6个月,下同)	1	1
6个月-1年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

④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对于无明显减值迹象不能够按照回款计划如期回款的长期应收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的特征,统一按照长期应收款原值的5%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已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如果以公司2017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进行测算,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对2017年的影响如下: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52,169.45元,占2017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29.23%;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552,169.45元,占2017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产的1.25%。

三、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履行的程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之孙公司同洲电子(澳大利亚)有限公司上年度被当地政府撤销,因此本期合并报表减少上述1家主体单位。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上午十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代)吴远亮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发表如下确认意见:根据《证券法》第六十八条的要求,本人作为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5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上午十一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一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议案二、《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8-060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青龙管业	股票代码	00245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仁平	马丽花
办公地址	宁夏银川兴庆科技园兴春路235号	宁夏银川兴庆科技园兴春路235号
电话	0951-5070380	0951-5673796
电子信箱	frpyn@163.com	876814556@qq.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4,938,936.96	352,389,624.25	1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237,944.08	-42,827,950.05	11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016,137.14	-44,373,061.64	7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8,593,178.99	-51,547,433.28	-324.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86	-0.1278	11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86	-0.1278	11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5%	-0.02%	0.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82,920,479.57	2,800,541,744.20	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0,943,949.49	1,808,205,205.41	-1.5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2,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明	境内自然人	16.50%	123,107,038	0	质押	123,107,000
					冻结	123,107,03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其他	9.16%	68,308,000	0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99%	22,310,000	0		
伍强	境内自然人	0.47%	3,469,446	0		
莫常春	境内自然人	0.37%	2,764,700	0		
苗成	境内自然人	0.32%	2,363,851	0		
叶欣	境内自然人	0.30%	2,250,000	0		
崔红君	境内自然人	0.30%	2,222,302	0		
虞伟庆	境内自然人	0.29%	2,131,300	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增宝1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2,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无法判断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他们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叶欣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250,000股,莫常春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764,7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生产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经营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奋力拼搏,坚持既定的发展战略,在主营业务方面,完善、创新经营机制,努力开拓市场,加大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研发力度和应用,全力推进生产过程自动化建设,深入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全力化解开工率较低、生产节奏不均衡及国家供给侧改革和环保因素而导致的原辅材料价格上涨、供货紧张、生产不能正常进行、部分合同不能正常供货等带来的诸多困难,基本保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和各项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时,对内部资款业务,加强过程管控和风险防范工作,努力消除民小额贷款业务带来的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一方面稳心组织主营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狠抓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保障已签合同的执行和落实,强化原辅材料采购管理,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尽可能降低贷款逾期风险。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新签合同金额5.41亿元,其中,混凝土管道2.43亿元、塑料管材2.98亿元;上一报告期结转合同金额13.83亿元,其中,混凝土管道12.68亿元,塑料管材1.15亿元;合同发货金额6.67亿元,其中混凝土管道4.12亿元,塑料管材2.56亿元;结转至下一报告期执行的合同金额为12.56亿元,其中,混凝土管道11.00亿元,塑料管材1.57亿元。

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总资产为288,292.05万元,与期初相比增长2.94%;净资产为181,543.16万元,与期初相比减少1.36%;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41,939.00万元,同比增长15.69%;实现利润总额人民币1,094.63万元,同比扭亏为盈增长127.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623.79万元,同比扭亏为盈增长114.57%;基本每股收益为0.0186元,同比增长114.5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6,947,267.75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759,989,447.39元。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和应对措施

①青龙小贷资款及利息不能按期收回从而造成的贷款损失风险及抵押物品和资产的处置风险:

针对青龙小贷面临的问题和困难,尽管公司责令青龙小贷及时修订完善了相关制度和操作细则,加大各类贷款的审查、监督力度,完善了贷款过程控制和相互制衡机制,加强了贷后管理工作和内部审计监督工作,同时对大部分还款能力不足及还款意愿不强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诉讼,对抵押物不足值及担保的贷款,在诉讼的同时进行了财产保全,但青龙小贷后续能否足额收回、处置前期逾期贷款及后续正常业务贷款仍存在不确定性。

同时,对抵押物品和抵账资产能否顺利处置及处置金额能否足额覆盖贷款金额尚存在不确定性。

对此风险,公司已停止保证类贷款业务,并将进一步加大对其他类贷款事项的事前审查力度和贷款的过程控制,进一步完善内部制衡机制,加强内部审计监督工作,通过全过程的控制尽可能降低贷款风险。

②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张、市场区域的扩大、服务半径的拓展及新业务的开发、新产品的推广,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也日趋复杂,人才队伍不足,劳动力成本上升,这将导致经营管理工作的难度加大,从而给公司经营管理和全面协调能力带来挑战。

公司将通过推进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优化管理体系、加快引进或融入才等措施,防范并消除经营管理风险。

③主要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钢材、水泥和塑料制品,主要原材料成本平均占单位产品成本的比重在70%左右,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工作的持续推进和环境保护力度的持续加大,存在原辅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经营结果产生直接影响。

对此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原材料价格走势的预判,通过加强原材料采购管理、合理控制存货储备;通过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的推广应用,降低单耗以及优化和丰富供应渠道等措施将原材料的影响降低到最小。

④已签合同延迟供货风险:

公司所签订的供货合同多是向水利建设等工程项目提供管材成货件。这些工程项目提供工程进度气候、水文地质、施工方案、资源供应、施工环境、环保等多种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项目施工进度计划在具体执行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不能按计划实现,进而影响到公司管材及管件的供货进度。因此,公司存在已签订合同延迟供货风险,可能导致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不及预期。

公司将积极与项目业主方进行沟通,及时了解工程项目的施工进度并按业主方实际需要供货。

⑤行业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所属行业已呈现出市场化程度高、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产能过剩等特点,行业内现有企业也在不断开拓新市场区域和市场领域,不排除行业内其他企业或新的竞争者通过各种方式向行业和公司核心市场区域进行渗透的可能,进而削弱公司在核心市场区域的地位,并对公司开拓新市场带来困难。

对此风险,公司将继续完善营销机制、创新经营方式、优化竞争策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避免市场占有率下降和效益下滑等市场竞争风险。

⑥新业务拓展和新产品推广风险:

受国家和地方相关政策以及产品标准不全等的影响,公司新业务的拓展和新产品的推广有可能不及预期,这将影响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采取加强沟通、宣传普及、制定企业标准、配合制定出台地方标准等措施,以消除不利影响。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马跃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8-058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下午十四时三十分在宁夏新科青龙管道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其中现场实到董事6人,董事于太祥先生、独立董事苑德军先生、浦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跃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财务部经理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主持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并就相关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议案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2:《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于2018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关于2018年1-6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存货、固定资产、发放贷款及垫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将对2018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9,047,308.31元,该事项将减少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436,807.96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做出了书面说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及股权权益的情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和一致性原则,对2018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发放贷款及垫款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通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操纵利润及股权权益的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4、《关于补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补选李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关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与其他出资人共同出资设立《湖州正原智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批准范围内签署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协议及文件,并由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具体事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属于风险投资,本议案应取得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和独立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内容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6、《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18年9月17日,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议案》,其中现场会议地点为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235号●宁夏新科青龙管道有限公司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63)。

三、备查文件

1、加盖董事会印章并附签字页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加盖监事会印章并附签字页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青龙管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18年1-6月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4、青龙管业独立董事关于参与设立合伙企业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公告编号:2018-059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 本次会议于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在宁夏新科青龙管道有限公司宁夏银川市兴庆区兴庆科技园兴春路235号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

4.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孔维海先生召集并主持。

5. 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主持人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了下列议案并就相关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

议案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议案2:《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1-6月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既定的发展战略和业务规划开展工作,围绕"新智慧 新同洲"领域积极拓展布局、快速恢复活力,进一步拓展多功能的智能机顶盒、智能路由、智能网关、智能音箱、自然光电视、网络宽带产品、数字前端设备,以及DVB+IP新一代业务融合平台的研发及推广。在此基础上,公司积极拓展新的运营与服务市场,包括优化和推广CoNET物联网解决方案和"雪亮工程"解决方案(Ovideo智慧视联云)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6,677,143.1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公司实现净利润-29,628,263.51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一)智能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为智能设备销售收入,主要销售产品包括多功能、多系列的智能机顶